

藝術中心場地簡介

湖畔二樓東湖樂閣

在 1994 年為創校校長牟宗燦博士的校長辦公室，後成為藝術中心的展演空間（原名玻璃屋），舉辦小型活動及供場地租借。改造後的裝潢、傢俱、地板等皆煥然一新，視覺空間上更加寬闊敞亮且依然保有大片窗戶讓自然光線完全不吝嗇的大量灑落，同時放置舒服的沙發，能悠閒的一覽東湖風景。

場地圖片





基本配備

容納觀眾人數：40-50 人（可自行安排座位）

場地尺寸：9.6 公尺 x9.6 公尺

基本設備：觀眾椅 20 張、長桌 2 張、長椅 4 張、沙發 8 張、圓形茶几 4 張
投影設備 1 組、音響設備 1 組。

※場內禁止進食，僅供藝文相關活動做使用。

場地洽詢

電話洽詢：03-8906606/03-8906604

郵件洽詢：arts@gms.ndhu.edu.tw